



政策解读

关于做好2022年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 信息网上公示工作的通知

一、总体要求



公开公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是打造透明政府和公信政府的重要体现，是促进简政放权，实现放管结合，切实转变政府职能的有效手段，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也是政务信息公开考核的重要内容。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做好“双公示”工作的重要意义，确保公示信息及时、准确、合规、无遗漏。

二、主要任务



根据本单位权责清单
按照“应归尽归、应示尽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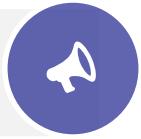


全面梳理并编制本部门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事项目录



明确任务 编制目录

1月10日前在本部门网站公示，
同时报送市发改委，在信用中国（山西长治）网站公示



年中事项变化，实现动态更新



二、主要任务



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单位、县区2022年度“双公示”工作实施方案



明确信息报送流程、牵头责任科室和具体负责人、内部责任管理办法



1月5日前，将“双公示”工作实施方案公示并将方案和“双员”人员信息报送信用中国（山西长治）网站公示



明确工作机制、工作内容、任务分工、保障措施等



建立“双公示”信息管理员和审核员“双员”制度



“双员”人员若有调整，要及时向市发改委报备



二、主要任务



按照“双公示”数据标准，建立
“双公示”信息报送台账



形成统一的、规范的电子化信
用信息公示台账



及时、准确、完整记录、归
集本部门在履职过程中的产
生的“双公示”信息



县区级部门台账由各县区发改局
汇总



三、严格标准



四、加强考核

一

加强日常工作考核

市发改将根据“双公示”工作时效性要求高的特点，修改完善“双公示”工作考核评价办法，建立“双公示”工作考核积分制度，对各单位各县区月度和有时限要求的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积分，主要包括

“双公示”目录编制、实施方案制定、“双员”责任人落实、台账建立、上传数据总量、及时率、合规率、应报率、信用修复等内容。平时工作积分将占到年终考核的90%以上。

二

加强日常督促检查

各部门和县区按照日常工作考核要求，做好督促检查，力争当日归集当日报送，减少信息处理停滞时间，提高信息归集时效，做好“双公示”信息归集和公示情况的跟踪记录。市发改委将通过市信用平台，对全市信息上报情况实行日监测、日反馈、周提醒、月通报和第三方测评工作机制。

三

加强培训和协调

市发改委将对各县区和信息上报数据量大的重点部门安排专人对口负责，“一对一”对口联络，开展工作指导，现场培训辅导，逐家逐项协调解决信息报送、信息公示、工作规范、技术支撑等问题。

五、考核方案

1

考核对象



2

考核积分细则



3

考核程序



4

结果应用



五、考核方案

考核对象

各县（区）人民政府，长治高新、经开区管委会及市各有关具有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职能的单位。

五、考核方案

Write your relevant text here

(一) 工作保障机制建设

1、“双公示”目录编制

全面梳理本县区、本部门“双公示”目录，于1月10日前在县区或部门网站公示，并报市信用办备案的积10分，每延迟一个工作日积分少1分，超出10个工作日，不积分。

2、“双公示”实施方案制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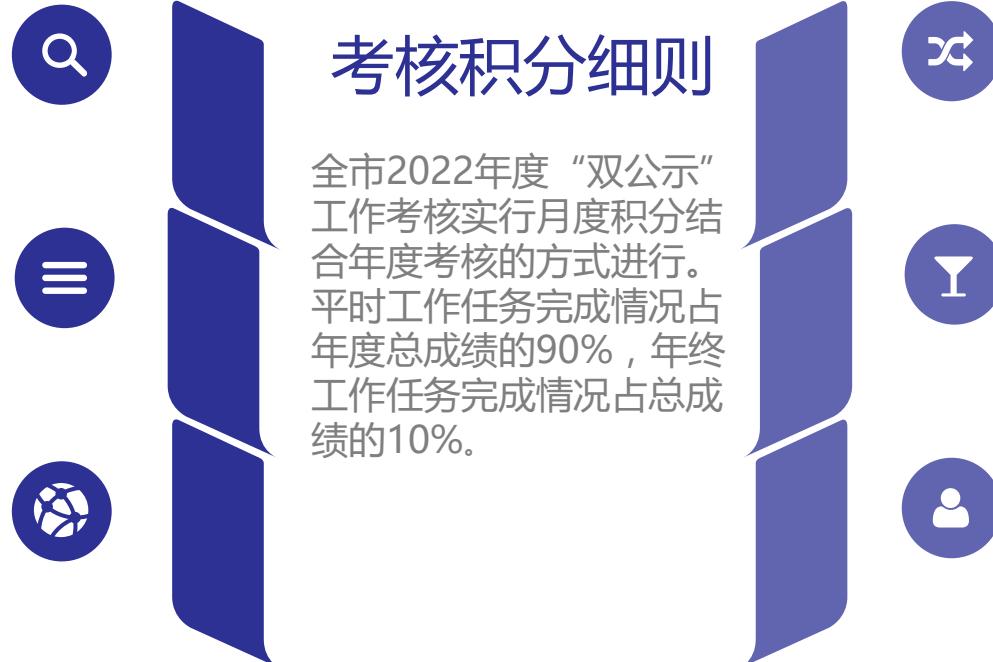
建立有效的工作机制，在县区或部门网站公开，并报市发改委备案的积10分。每延迟一个工作日积分少1分，超出10个工作日，不积分。

3、“双员”责任落实

明确各县区、各单位“双公示”工作信息管理员和审核员“双员”，在县区政府网站公开，并报市发改委备案的，积10分。每延迟一个工作日积分少1分，超出10个工作日，不积分。

4、阶段性工作完成

各县区、各单位及时完成有关工作任务，每完成一项积10分。每延迟一个工作日积分少1分，超出10个工作日，不积分。



五、考核方案

Write your relevant text here

(二) “双公示”信息质量

5、“双公示”台账建立

各单位需每月初第3个工作日向市信用办报送送上月完整的“双公示”信息台账，没有产生信息的单位需要报送“双公示”信息“零增量”报告。按时报送的积10分，每延迟一个工作日积分少1分，超出10个工作日，不积分。

6、“双公示”信息及时率

各县区、各单位“双公示”信息按照7个工作日的要求及时上传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及时率达到100%，积10分，不达100%的，按比例积分。

7、“双公示”信息合规率

各县区、各单位“双公示”信息按照“双公示”数据标准和技术规范填写，上传信用信息平台后校验合格，合格率达到100%，积10分，不达100%的，按比例积分。



考核积分细则

全市2022年度“双公示”工作考核实行月度积分结合年度考核的方式进行。平时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占年度总成绩的90%，年终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占总成绩的10%。



8、“双公示”信息完整率

市信用办根据各单位提供的“双公示”信息台账与平台接收数据进行比对，100%上传的积10分，不达100%的，按比例积分。

9、对“双公示”错误信息认领

各县区、各单位对市信用平台技术人员及信息管理员提出的错误数据进行认领并及时修改的，积10分。每次每延迟一个工作日积分少1分。

10、信用修复

此项指标只对县区进行考核。各县区被行政处罚的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进行在线修复，每月每修复一个积1分，积分上限为10分。

五、考核方案

Write your relevant text here

(三)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

11、积极配合国家省“双公示”工作评估

在国家和省对“双公示”工作进行第三方评估中积极配合，并取得良好成绩的，年度积10分。

12、加强工作宣传

积极开展“双公示”工作宣传，并将“双公示”工作的安排部署工作会议、经验和做法等在媒体报道并报市发改委备案的，每报道1篇积1分，积分不设上限。



考核积分细则

全市2022年度“双公示”工作考核实行月度积分结合年度考核的方式进行。平时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占年度总成绩的90%，年终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占总成绩的10%。



13、年度“双公示”工作总结

能够按照市信用办的安排报送本县区本单位双公示全年工作总结的，年度积10分。

五、考核方案

考核程序



由市发改委成立考核小组，必要时委托第三方机构协助开展工作。



考核小组采取网上考核、资料考核等方式对被考核单位进行考核。



考核小组对市直单位进行逐个考核，对各县区采用随机抽查的形式进行考核。



考核小组本着客观、公正、真实的原则填写考核积分表。



年终考核由考核小组按照月度积分总和进行排名，提出初步考核等次建议，报市发改委主任办公会审定。